

广西保持共产党员
先进性教育活动
系列丛书

制度成果 选编

广西壮族自治区保持共产党员
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广西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系列丛书

制度成果选编

广西壮族自治区保持共产党员
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西壮族自治区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丛书/广西壮族自治区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编.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6.11

ISBN 7-219-05656-7

I. 广... II. 广... III. 中国共产党—党员—思想政治教育—文集 IV. D261.4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35124 号

*

广西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系列丛书

制度成果选编

广西壮族自治区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责任编辑/李带翼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宁市桂春路6号)

邮政编码: 530028

网址: <http://www.gxpph.cn>

*

850毫米×1168毫米 开本 1/32 字数 385千字

2006年11月第1版 2006年11月第1次印刷

广西区党委办公厅凤凰印刷厂印刷

印数 1000

ISBN 7-219-05656-7/D·772

全套定价: 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广西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系列丛书

编委会成员名单

编委主任：陈际瓦

编委副主任：覃芳平 李志鹏 玉丕民 梁海萍 沈明

编委成员：全桂寿 蒙建敏 毛振林 奉明芳 尹如琴

苏长高 陈立生 韦家宾 李喜朝 金化伦

韦可飞 蔡家东 蓝利娥 苏忠怀 王波

曾光强 林鼎立 温国权 杨朝林 刘兴

秦斌 余可进

编辑人员：赵永富 李图仁 郭忠志 李军 韦家斌

刘明 刘晓滨 刘楠 韦爱柳 孟民

梁伟 陆海 梁宁民 莫桂友 黄小伟

胡春柳 李力 杨静 罗海鸿 李科全

李程 莫万桢 刘彬 白梅 黄泓瑜

邓敏 张军 刘波 刘景韬 许宁宁

叶左斌 伍竞红 黎兆辉 刘湘 蓝丽

目 录

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关于建立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 若干意见（桂办发〔2005〕45号）	(1)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意见 （桂办发〔2006〕45号）	(8)

学习教育篇

广西壮族自治区共产党员教育培训工作暂行规定	(19)
2006—2010年广西农村党员教育培训规划	(24)
关于在全区实施“农家课堂”培训工程的意见	(30)
自治区直属机关工委关于在区直机关开展创建学习型 党组织活动的实施意见	(35)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关于中心组学习和干部理论学习的规定	(41)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机关党员学习培训制度	(43)
自治区统计局党组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	(48)
梧州市农业科技培训工程若干规定	(50)
北海市农村党员科技教育培训制度	(53)
贺州市在职干部政治理论水平任职资格考試制度（试行）	(55)
来宾市领导干部述学、评学、考学、督学制度	(58)
崇左市开展“四个培养”活动工作制度	(61)
柳钢党员学习培训制度	(64)
广西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党支部学习制度	(68)
广西大学二层机构党委（党总支）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制度（暂行）	(70)
广西医科大学学工部党总支党课制度	(73)
广西社会主义学院党组学习中心组和干部职工理论学习 制度	(74)

组织生活篇

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基层党组织发展党员质量保障制度	(79)
自治区商务厅党组民主生活会实施细则	(88)
财政部驻广西专员办民主评议党员制度	(92)
梧州市基层党支部党员联系与思想汇报制度	(94)
贺州市“两推两培”发展农村党员工作制度	(96)
南宁市邕宁区村级“两委”干部述职评议工作制度	(100)
武鸣县党代表质询县委工作试行办法	(102)
柳州市柳北区党员旁听区委常委会会议办法（试行）	(104)
灵川县基层党委（党组）重大事项决策办法（试行）	(107)
田阳县党员旁听党委民主生活会暂行办法	(111)
柳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议制度	(113)
广西地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工作规则（节选）	(116)
广西中医学院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工作制度（试行）	(119)
广西师范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	(124)
河池学院党委会议制度与议事规则	(126)

管 理 篇

广西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若干规定	(133)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街道社区党的建设工作促进社区 和谐发展的若干意见	(143)
关于进一步加强广西高等学校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	(152)
2006—201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规划	(158)

广西壮族自治区村级工作规范化管理暂行规定·····	(167)
广西壮族自治区村级干部规范化管理暂行规定·····	(179)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党员 实行双重管理的意见·····	(185)
自治区直属机关工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区直机关党的建设 的意见·····	(190)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机关干部管理暂行规定·····	(200)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机关非领导职务晋升暂行办法·····	(206)
广西日报社记者采访若干规定·····	(209)
自治区国家安全厅干部队伍思想状况分析工作规定·····	(210)
自治区水利厅党支部建设工作细则(试行)·····	(212)
防城港市国有企业“党员放心岗”制度·····	(219)
贵港市党员成长档案制度·····	(221)
河池市流动党员管理制度·····	(223)
贺州市党政领导干部实绩考核办法(试行)·····	(226)
来宾市党内互助金管理和使用暂行办法·····	(228)
崇左市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保障制度·····	(232)
南宁市兴宁区农村党员“设岗定责,量化管理”工作制度 ·····	(234)
宾阳县农村党员乡土人才开发管理办法·····	(245)
南宁市西乡塘区社区党员中心户管理工作制度(试行) ·····	(252)
桂平市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管理办法·····	(255)
平南县村级干部参加养老统筹及离任后领取生活费实施 办法·····	(258)
广西大学学生党员及学生党支部管理规定(试行)·····	(262)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关怀党员七项制度·····	(269)

联系服务群众篇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信访工作暂行规定·····	(273)
-------------------------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机关作风建设 的若干规定·····	(278)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为统一战线成员解决实际问题制度 ·····	(282)
自治区科技厅经常性听取干部职工意见建议办法（试行） ·····	(284)
自治区国资委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点制度·····	(285)
自治区林业局调查研究工作制度·····	(287)
自治区侨务办公室政务公开制度（试行）·····	(289)
南宁市领导信访接待日工作制度·····	(291)
桂林市“双联双促”若干规定·····	(293)
防城港市乡镇党员干部进村入户工作制度·····	(296)
钦州市委常委、市人民政府党员副市长与县区和基层 单位挂钩联系制度·····	(298)
贵港市党员领导干部访民情听民意解难题制度·····	(300)
玉林市党员群众“双找”制度·····	(302)
南宁市江南区爱心协会章程·····	(304)
南宁市良庆区南晓镇党员“惠民”服务工作制度·····	(307)
柳江县农村党员“五大员”骨干队伍建设暂行办法·····	(309)
永福县选派“科技特派员”深入村组挂职的若干规定 ·····	(316)
梧州市蝶山区“爱心超市”若干规定·····	(320)
贵港市港北区党员结对帮扶制度·····	(322)
柳州市城中区静兰街道办事处“连心卡”服务群众制度 ·····	(323)

检查监督篇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先进县（市、区） “五个好”机关单位、乡镇、村考评细则·····	(329)
--	-------

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 办法·····	(349)
广西公安机关纪委谈话制度·····	(353)
自治区人口计生委机关工作人员外出执行公务八项规定 ·····	(357)
南宁海关党建工作机制规范·····	(358)
防城港市党员承诺回访制度·····	(365)
贵港市党内重大活动通报制度·····	(367)
百色市国家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政不作为问责办法 ·····	(369)
贺州市关于对损害投资软环境行为实行责任追究的暂行 办法·····	(375)
来宾市党员提醒告诫制度·····	(380)
崇左市党建工作督查制度·····	(382)
融水苗族自治县企业党建指导员、联络员制度·····	(384)
容县行政效能建设“千分制”考评细则·····	(385)
天峨县党务公开制度·····	(390)
扶绥县农村党员先进性“一句话承诺”制度·····	(392)
广西电网公司党建工作督导制度·····	(394)
广西电信公司直属机关党建工作考核评分标准(试行)·····	(397)
广西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规定 (试行)·····	(401)
右江民族医学院招生监察工作实施细则·····	(407)
桂林工学院行政效能监察暂行规定·····	(412)
玉林师范学院特邀、兼职监察员工作暂行规定·····	(419)
编辑说明·····	(421)

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关于建立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

(桂办发〔2005〕45号)

今年上半年,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我区开展了第一批以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通过深入扎实的学习教育活动,广大党员对中央在全党开展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重大意义有了更为深刻的理解,理想信念、理论水平、宗旨意识、发展观念、工作作风、组织纪律等得到切实增强,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党的基层组织得到了新的加强,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发挥,各方面的工作得到进一步推动,基本达到了“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各项工作”的目的。根据中央先进性教育活动领导小组和自治区党委的要求,扎实做好第一批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工作,必须把深化整改工作与建章立制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把开展先进性教育活动与抓好经常性的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认真总结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好的做法和经验,并以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坚持下去,努力形成党员“长期受教育、永葆先进性”的长效工作机制。

建立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胡锦涛总书记“关键是要取得实效”和“要确保先进性教育活动成为群众满意工程”的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区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紧密联系全区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的实际,着眼于保持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致力于解决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方面存在的问题,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党员学习制度、教育制度、管理制度、党员联系群众制度和党内民主参与制度,用集中教育的成果来提高经常性教育的水平,用经常性教育的措施来巩固集中教育的成果,为全力推进富裕广西、文化广西、生态广西、平安广西

的建设，加快富民兴桂新跨越步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坚实的组织和制度保证。

一、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党员学习机制

在国际形势纷繁复杂、国内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下治国理政，对全党同志的学习和创新能力提出了新要求。我们要坚持不懈地用科学理论和知识来充实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头脑，在学习提高的过程中，不断坚持和发展好党的先进性。

（一）深入开展“学习创新型领导班子”创建活动。尽快研究出台《关于在全区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中开展创建“学习创新型领导班子”活动的意见》，将创建活动的试点由市、县逐步扩大到区直党政部门、事业单位和高等学校，引导党员自觉推动学习工作化、工作学习化，探索终身学习的相关制度，切实提高各级领导干部的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提高领导班子的执政能力和水平，以学习型政党的建设，带动学习型组织、学习型社会的建设。

（二）继续办好领导干部“时代前沿知识讲座”，精心挑选主题，合理安排时间，严格执行纪律，实行听课考勤通报制度，努力形成领导干部学习新知识、开阔新视野的长效机制。

（三）认真贯彻落实《2003—2007年广西在职干部全员培训计划》，切实抓好大规模培训干部工作，大幅度提高干部队伍的理论和业务素质。要以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为目标，重点抓好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5年3个月”培训任务的落实，全面推进干部教育培训“十大工程”。

（四）建立健全党员全员学习培训制度。充分整合和运用各类教育资源，重点抓好农村党支部书记的轮训，大力推进“四个培养”工程，进一步提高农村党员特别是党支部书记执行政策、加快发展、推广科技、依法办事和维护稳定的能力。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和党员队伍的实际，探索建立企业、城市社区、机关、学校、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党员培训的新形式、新制度，把理论学习和岗位技能培训、学历教育结合起来，集中学习培训与实地参观考察、开展革命传统教育结合起来，努力形成党员全员学习培训的长效机制。

二、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党员教育机制

政治上、行动上的清醒和坚定，来源于理论上的清醒和坚定。要建立健全党员教育的长效机制，坚持用科学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始终走在时代前列，永葆先进性。

(一) 坚持每年确定一个专题和几个重点，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为主要形式，采取集中学习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办法，坚持不懈地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头脑，着力在帮助党员领导干部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上下工夫，在坚定理想信念上下工夫，在掌握科学的思维方式上下工夫，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努力提高广大党员领导干部的理论思维和战略思维能力。

(二)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关于建立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理论学习考核制度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坚持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季度组织一次以上集中学习的制度，每次集中学习围绕一个专题，通过聘请专家作辅导报告，明确领导班子成员中心发言，做到理论学习与研究工作、研讨问题相结合，不断提高理论学习的质量和水平，切实增强理论学习的实效性。逐步探索建立述学、评学、考学制度，强化领导干部学习考核与激励机制，开展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政治理论学习任职资格考试制度、干部培训学分制改革试点，建立和完善干部学习档案制度，把学习掌握理论特别是运用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情况，作为评价和使用干部的重要依据。

(三) 建立健全领导干部上党课制度。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领导同志每年要结合自身分管工作，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党组织和党员的实际，精心选题，精心备课，给党员和干部群众上一次党课或作一次经济形势报告。

(四) 建立健全形势报告制度。自治区和各市党委每年要为基层单位组织一场以上的理论宣讲，举行一次以上的先进事迹报告会，宣讲国内外形势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用身边的人、身边的事教育党

员，激励党员自我教育、自我完善。

(五) 根据农村、企业、社区、机关、学校和科研院所党员的不同特点，广泛开展“双学双带”、党员示范岗、党员责任区、党员结对帮扶、劳动竞赛、技术比武以及提合理化建议等主题活动，深入开展村级党组织“五个好”、乡镇党委“六个好”、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四个好”等创建活动，为党员发挥作用、体现先进性搭建平台，引导党员在本职岗位和急难险重的任务中勇挑重担、争创佳绩。定期评比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充分调动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在党内形成学先进、赶先进的良好风气。

(六) 以县、乡党校为主阵地，按照规范化建设的要求，整合基层教育资源，拓宽党员教育培训渠道，切实抓好市、县、乡、村四级党员教育培训基地的建设，加强党员电化教育，探索“网络党建”工作，扩大基层党员远程教育网络建设试点，运用现代化手段，加强和改进基层党员教育培训工作。

三、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党员管理机制

适应经济和社会“四个多样化”及加快推进信息化的新形势，必须因势利导地建立和完善包括信息化手段在内的党员管理机制，实现对各类党员的分类管理、弹性管理、科学管理、有效管理，实现党员管理的全覆盖，促进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一) 认真贯彻“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建立健全发展党员的质量保障机制。研究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发展党员工作的意见》。完善“推优育苗”制度；建立党员发展接力培养制度，防止入党积极分子流失；健全发展对象培训制度，依托基层党校对发展对象进行培训；建立“双推双评公示票决”制度，增加发展党员工作的透明度；建立发展党员责任追究制度，对长期不培养和发展党员的党组织，对违反党章规定发展党员的责任人给予批评教育甚至纪律处分。

(二) 认真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建立党员提醒告诫制度，强化党员责任意识，对那些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党员要进行教育转化，对经教育不改、不符合党员条件的要根

据党章和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健全和完善党员队伍择优汰劣、自我纯洁的机制。

(三)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需要，根据党员分布情况和行业特点，切实做好农村专业村、专业协会、行业协会和产业链、区域经济带、致富联合体中党组织的设置调整工作，探索国有企业党组织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适应的设置方式，加大在非公有制企业和“两新”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工作力度，力争做到城市街道社区党组织的全覆盖。

(四) 坚持和完善党员“三会一课”制度，创新活动内容和组织方式，切实抓好党员经常性教育管理，建立健全党员监督管理机制和激励机制。重点研究制定《关于加强流动党员管理的意见》，建立流动党员管理制度，开展党组织找党员、党员找党组织的“双找”活动，采取发放流动党员管理证，及时转接组织关系，建立流动党员党支部、流动党员服务站，实行流动党员双重管理等措施，加强对流动党员的管理。

(五) 认真总结第一批先进性教育活动的基本经验，深化对机关党建和党员教育管理规律的认识，研究制定《关于建立机关党的基层组织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把经过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机关党建的创新举措，用制度形式巩固下来，使之制度化、经常化，进一步推进机关党的建设。

四、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党员联系群众机制

我们党的最大政治优势是密切联系群众，党执政后最大的危险是脱离群众。在先进性教育活动中，密切联系群众、帮助解决生产生活实际困难的做法，受到广大群众的热烈欢迎。要进一步深化机关党员下基层开展“转变作风，服务群众”主题实践活动，把这些密切联系群众的好做法坚持下去，形成长效机制。

(一) 坚持和完善领导干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调查研究制度。各级要进一步完善领导挂点帮扶责任制。自治区党委常委和党员副主席在继续抓好自己农村联系点和县域经济联系点的基础上，每人再确定一个城市社区或困难企业作为联系点。各级党政领导干部要采取多

种形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落实情况，对经济社会生活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听取群众呼声，了解群众疾苦，协调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和实际困难。根据中央和自治区的有关规定，下基层工作和调查研究的时间，省级领导干部全年不少于2个月，地厅级领导干部全年不少于3个月，县（市、区）、乡（镇）领导干部全年不少于4个月。

（二）建立县级以上党政机关与企业、社区结对共建制度。每个党政机关在抓好原有领导干部联系点、扶贫联系点、县域经济联系点、支教联系点工作的同时，分别与一个企业或社区结对建立联系点，采取领导蹲点与派驻干部相结合、带题目调研与带项目支持相结合、专项治理与长期帮扶相结合等办法，有针对性地开展帮扶活动，努力形成机关党建与农村、企业、社区党建良性互动的机制。

（三）建立健全自治区党委领导联系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高等学校，以及自治区四家班子领导联系和关爱高层次科技人才等制度，充分调动各方面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把全区各族人民的力量凝聚到富民兴桂的实践中来，促进全区“三个文明”建设。

五、建立和完善长效的党内民主参与机制

党员对党内民主生活的积极参与，是党充满活力、永葆先进性的源泉。要努力建立起党员参与党内民主生活的长效机制，使党员在受到严格党内生活锻炼的同时，也为党内民主建设和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

（一）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进一步完善保障党员权利制度。认真总结、规范和完善党员旁听县（市、区）党委常委会议、乡（镇）党委会议制度，进一步落实党员对党内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择权和监督权，推进充分反映党员和党组织意愿的党内民主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党内情况通报制度、情况反映制度和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逐步推行党务公开，适时公开党组织的重大决策活动和执行过程，公布干部选举和任免规则、过程及结果，通报党组织掌握的有关重大信息，增强各级党委工作的透明度。

（二）进一步抓好和扩大市、县党代会常任制试点工作，逐步建

立党代表常任制度、党代表提案制度、党代表质询和评议地方党委制度、党代表提议处理和回复制度，形成党代表在党的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发挥作用的长效机制。

(三) 探索建立党委常委会向全委会负责、报告工作和接受监督的制度，充分发挥党的委员会全体会议的作用。凡属贯彻中央重大决策和部署、涉及全局性和战略性的重大问题，都由全委会讨论决定。对市、县（市、区）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正职的拟任人选，逐步实行上级党委常委会提名，同级党的全委会审议，并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制度。

(四) 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完善党委内部的议事和决策机制。建立健全领导、专家、群众相结合的重大问题决策机制、重大决策咨询评估制度，不断提高党委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

(五) 坚持和完善各级党委（党组）民主生活会，会前广泛听取意见，谈心交心，会上积极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会后认真进行整改，并通报整改情况，接受社会监督。研究出台《加强和改进县级以上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若干意见》，健全上级党委领导指导下级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明确会议议题、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

党的先进性建设是新时期党的建设的一项根本任务。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把它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切实抓紧抓好。要建立定期研究党建工作的制度，党委（党组）每年要专题研究党建工作1—2次，理清党建工作思路，掌握党建工作情况，研究解决党建工作中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要建立党员教育经费保障制度，把党员教育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保证党员教育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党委（党组）主要领导要负总责、亲自抓，分管领导牵头抓，其他领导结合分工协助抓，基层党组织的负责同志具体抓，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和常抓不懈的工作机制，为加快富民兴桂新跨越步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坚强的组织和制度保障。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意见

(桂办发〔2006〕45号)

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是先进性教育活动的重要课题，是党的先进性建设的一项长期任务。做好这项工作，对于巩固和扩大先进性教育活动成果，扎实推进党的先进性建设，充分发挥广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增强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永葆党的先进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保进党的先进性建设的规范化、制度化和经常化，把党的先进性建设不断引向深入，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党员经常性教育的意见〉等四个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文件的通知》（中办发〔2006〕21号）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现就进一步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总体要求和基本原则

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贯彻落实党章和胡锦涛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5周年暨总结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和自治区第九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我区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密切联系我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实际，深入总结借鉴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以“八桂先锋行”活动为载体，进一步建立健全以党员学习、教育、管理、联系和服务群众、民主参与等为主要内容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为加强我区党员经常性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推进富裕文明和谐新广西建设，提供有力的制度保证。

建立健全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长效机制，必须遵循以下基本原